

上市證券代號：6168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九十七年度
及民國九十六年度

公司地址：新竹市中華路五段五二二巷18號
公司電話：(03)539-9889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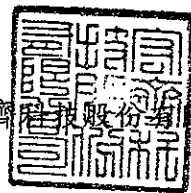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聲明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損益表	6
七、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9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15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6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6-31
(五) 關係人交易	31-34
(六) 質押之資產	34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4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34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34
(十) 其他	
1.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35-37
2.其他	37-39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0-42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3
3.大陸投資資訊	44-45
(十一) 部門別財務資訊	46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宏齊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汪秉



中華民國九十八年三月十一日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 Harvatek International (USA) Corp. 及 Harvatek Corp.(M) Sdn Bhd 民國九十七年度及民國九十六年度財務報表並未經本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上述子公司部份完全係基於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上述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74,535 仟元及 78,690 仟元，分別佔合併資產總額之 2.07% 及 2.06%，民國九十七年度及民國九十六年度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新台幣 82,519 仟元及 79,230 仟元，分別佔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2.84% 及 2.52%。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暨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經營成果及合併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2 所述，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自民國九十七年一年一日起，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處理。

又如財務報表附註三.3 所述，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依新修訂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處理。

此 致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97)金管證(六)第 0970037690 號

(96)金管證(六)第 0960002720 號

會計師：

郭紹彬

許新民

中華民國九十八年三月十一日

民國七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七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資產	附註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1xx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二及四.1	\$ 393,295	10.92	\$ 382,210	10.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四.11及十	\$ 48,862	1.36	\$ 45,009	1.18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二及四.2	258,024	7.17	189,464	4.96	應付票據及應收	二及五	369,448	10.26	608,853	15.93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二及四.3	31,552	0.88	12,630	0.33	應付關係人款項	二及四.18	33,023	0.92	64,168	1.68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二及四.3	622,281	17.28	852,317	22.30	應付所得稅		25,159	0.70	61,275	1.60
1150	應收關係人款項淨額	二、四.3及五	10,606	0.29	5,453	0.14	應付費用		129,805	3.61	128,523	3.37
1160	其他應收款	四.4	19,924	0.55	30,327	0.79	應付設備及工程款		5,623	0.16	9,067	0.23
1180	其他應收款淨額-關係人	四.4及五	28	0.00	28	0.00	一年內到期公司債	二及四.11	230,110	6.39	-	-
1210	存貨淨額	二及四.5	969,629	26.93	974,573	25.50	其他流動負債		3,271	0.08	4,780	0.13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二及四.18	63,957	1.78	27,779	0.73	流動負債合計		845,301	23.48	921,675	24.12
1298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10,063	0.28	7,969	0.21			-	-	-	-
	流動資產合計		2,379,359	66.08	2,482,750	64.96			-	-	-	-
14xx	基金及投資						長期附息負債	二及四.11	-	-	255,597	6.69
1421	按攤銷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二、四.6及十	39,919	1.11	29,324	0.77	應付公司債		-	-	-	-
1480	以成本衡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8,939	4.69	175,834	4.60			-	-	-	-
	基金及投資合計		208,858	5.80	205,158	5.37			-	-	-	-
15xx	固定資產						其他負債	二及四.12	7,429	0.20	7,437	0.19
1501	土地		103,225	2.87	103,039	2.70	應付退休基金負債		13,639	0.38	7,039	0.18
1511	土地改良物		1,045	0.03	1,045	0.03	存入保證金		21,068	0.58	14,476	0.37
1521	房屋及建築		208,645	5.79	208,423	5.45	其他負債合計		866,369	24.06	1,191,748	31.18
1531	機器設備		1,503,764	41.77	1,415,452	37.03			-	-	-	-
1551	運輸設備		1,129	0.03	1,129	0.03			-	-	-	-
1561	生財器具		5,317	0.15	4,921	0.13	股東權益	四.13	-	-	-	-
1544	研發設備		8,503	0.24	7,906	0.21	母公司股東權益		-	-	-	-
1681	其他設備		174,775	4.85	153,018	4.00	股本	四.14	1,755,474	48.76	1,643,308	43.00
	成本合計		2,006,403	55.73	1,894,933	49.58	普通股股本		-	-	-	-
減：累計折舊			(1,212,960)	(33.69)	(1,053,339)	(27.56)	資本公積		275,656	7.66	275,656	7.21
加：預付設備款			13,279	0.37	62,003	1.62	普通股股票溢價		233,370	6.48	233,370	6.11
固定資產淨額			806,722	22.41	903,597	23.64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	-	-	-
17xx	無形資產	二及四.8					保留盈餘	四.15	178,269	4.95	147,945	3.87
1750	電腦軟體		5,927	0.16	7,227	0.19	法定盈餘公積	四.16	4,085	0.11	295	0.01
1781	專門技術及專利權		184,311	5.12	201,324	5.27	特別盈餘公積	四.16	281,129	7.81	333,437	8.72
	無形資產合計		190,238	5.28	208,551	5.46	未分配盈餘		-	-	-	-
18xx	其他資產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二	7,284	0.20	(3,255)	(0.09)
1810	閒置資產淨額	二及四.9	849	0.02	1,674	0.04	累積換算調整數	二及四.2	(1,148)	(0.03)	(536)	(0.01)
1820	存出保證金		5,126	0.14	3,084	0.08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2,734,119	75.94	2,630,220	68.82
1838	遞延資產		6,224	0.18	9,103	0.24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	-	-	-
1848	備收款項淨額	二及四.10	-	-	-	-	少數股東權益		-	-	-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六	-	-	-	-	股東權益總計		2,734,119	75.94	2,630,220	68.82
1887	受限制之銀行存款-非流動		3,112	0.09	8,051	0.21			-	-	-	-
	其他資產合計		15,311	0.43	21,912	0.57			-	-	-	-
	資產總計		\$ 3,600,488	100.00	\$ 3,821,968	100.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3,600,488	100.00	\$ 3,821,968	100.00

董事長：



經理人：



(請參閱合併資產負債表附註)



會計主管：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 註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二、四.19及五	\$ 2,997,266	103.28	\$ 3,214,256	102.27
4170	減:銷貨退回		(81,505)	(2.81)	(52,118)	(1.66)
4190	銷貨折讓		(13,771)	(0.47)	(19,205)	(0.61)
	營業收入淨額		2,901,990	100.00	3,142,933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四.20	(2,305,770)	(79.45)	(2,478,557)	(78.86)
5910	營業毛利		596,220	20.55	664,376	21.14
6000	營業費用	四.20及五				
6100	推銷費用		(226,532)	(7.81)	(216,453)	(6.89)
6200	管理費用		(76,509)	(2.64)	(57,736)	(1.84)
6300	研發費用		(54,966)	(1.89)	(55,508)	(1.76)
	營業費用合計		(358,007)	(12.34)	(329,697)	(10.49)
6900	營業利益		238,213	8.21	334,679	10.65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十	5,416	0.19	3,471	0.11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二及四.6	760	0.03	789	0.03
7122	股利收入		5,058	0.17	-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二	2,704	0.09	414	0.01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二	2,916	0.10	8,853	0.28
7160	兌換利益	二	5,669	0.20	337	0.01
7320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	二及四.11	32,565	1.12	-	-
7480	其他收入		33,374	1.15	28,604	0.9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88,462	3.05	42,468	1.35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四.11及十	(15,045)	(0.52)	(909)	(0.03)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二	(184)	(0.01)	-	-
7630	減損損失	四.6	(35,011)	(1.21)	-	-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二及四.11	-	-	(433)	(0.01)
7880	其他支出		(3,673)	(0.12)	(2,088)	(0.07)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53,913)	(1.86)	(3,430)	(0.11)
7900	稅前淨利		272,762	9.40	373,717	11.89
8110	所得稅費用	二及四.18	(11,768)	(0.41)	(70,480)	(2.24)
9600	合併總淨利		\$ 260,994	8.99	\$ 303,237	9.65
	歸屬於:					
9601	母公司股東		\$ 260,994		\$ 303,237	
9602	少數股權		-		-	
9600	合併總淨利		\$ 260,994		\$ 303,237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二及四.17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合併總淨利		\$ 1.55	\$ 1.49	\$ 2.13	\$ 1.73
	少數股權之淨利		-	-	-	-
	母公司股東之淨利		\$ 1.55	\$ 1.49	\$ 2.13	\$ 1.7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二及四.17				
	合併總淨利		\$ 1.47	\$ 1.33	\$ 2.13	\$ 1.72
	少數股權之淨利		-	-	-	-
	母公司股東之淨利		\$ 1.47	\$ 1.33	\$ 2.13	\$ 1.72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項 目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金融商品 未實現損益	母公司股東 權益合計	少數股權	股東權益總計
		普通股票溢價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 1,503,063	\$ 275,656	\$ 233,370	\$ 123,153	\$ 295	\$ 272,622	\$ 932	\$ 2,476	\$ 2,411,567	\$ -	\$ -	\$ 2,411,567
民國九十五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	-	-	-	-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24,792	-	(24,792)	-	-	-	-	-	-
員工紅利轉增資	20,000	-	-	-	-	(20,000)	-	-	-	-	-	-
股東紅利轉增資	120,245	-	-	-	-	(120,245)	-	-	-	-	-	-
發放現金股利	-	-	-	-	-	(75,153)	-	-	(75,153)	-	-	(75,153)
發放盈餘股票	-	-	-	-	-	(2,232)	-	-	(2,232)	-	-	(2,232)
累積換算調整數淨變動	-	-	-	-	-	-	(4,187)	-	(4,187)	-	-	(4,187)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淨變動	-	-	-	-	-	-	-	(3,012)	(3,012)	-	-	(3,012)
民國九十六年度合併淨利歸屬予母公司股東	-	-	-	-	-	-	-	-	-	-	-	-
少數股權淨變動數	-	-	-	-	-	303,237	-	-	303,237	-	-	303,237
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1,643,308	275,656	233,370	147,945	295	333,437	(3,255)	(536)	2,630,220	-	-	2,630,220
民國九十六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	-	-	-	-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30,324	-	(30,324)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3,790	(3,790)	-	-	-	-	-	-
員工紅利轉增資	30,000	-	-	-	-	(30,000)	-	-	-	-	-	-
股東紅利轉增資	82,166	-	-	-	-	(82,166)	-	-	-	-	-	-
發放現金股利	-	-	-	-	-	(164,331)	-	-	(164,331)	-	-	(164,331)
發放盈餘股票	-	-	-	-	-	(2,691)	-	-	(2,691)	-	-	(2,691)
累積換算調整數淨變動	-	-	-	-	-	-	10,539	-	10,539	-	-	10,539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淨變動	-	-	-	-	-	-	-	(612)	(612)	-	-	(612)
民國九十七年度合併淨利歸屬予母公司股東	-	-	-	-	-	-	-	-	-	-	-	-
少數股權淨變動數	-	-	-	-	-	260,994	-	-	260,994	-	-	260,994
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755,474	\$ 275,656	\$ 233,370	\$ 178,269	\$ 4,085	\$ 281,129	\$ 7,284	\$ (1,148)	\$ 2,734,119	\$ -	\$ -	\$ 2,734,119



董事長：



經理人：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會計主管：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項 目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淨利	\$ 260,994	\$ 303,237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含閒置資產)	208,324	196,536
各項攤提	33,401	24,779
呆帳損失	12,350	37,635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86,450	32,807
處分投資利益	(2,916)	(3,022)
處分長期股權投資利益	-	(5,83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760)	(789)
減損損失	35,011	-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2,520)	(414)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提	14,932	173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損失	(32,565)	433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19,159)	3,048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215,226	(150,973)
應收關係人款項(增加)減少	(3,897)	12,925
其他應收款減少	10,403	7,188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減少	1,441	6,283
存貨增加	(81,506)	(206,561)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2,094)	(21,938)
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減少	(36,178)	10,374
應付票據及帳款減少	(239,405)	(34,944)
應付關係人款項減少	(7,651)	(52,164)
應付所得稅(減少)增加	(36,116)	37,786
應付費用(減少)增加	(2,719)	20,690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1,509)	1,452
應計退休金負債(減少)增加	(8)	8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09,529	218,79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66,256)	53,02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28,116)	(6,75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	(33,218)
出售長期投資價款	-	6,700
受限制之銀行存款減少(增加)	4,939	(51)
購置固定資產	(140,026)	(329,609)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5,359	946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2,042)	495
遞延資產增加	(5,631)	(9,052)
無形資產增加	(6,577)	(7,36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38,350)	(324,881)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增加	6,600	-
發行公司債	-	300,000
發放現金股利	(164,331)	(75,153)
發放董監酬勞	(2,691)	(2,232)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60,422)	222,61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0,757	116,528
匯率影響數	328	58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82,210	265,09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93,295	\$ 382,210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已資本化利息)	\$ 113	\$ 736
本期支付所得稅	\$ 84,062	\$ 18,468
本期支付現金購買固定資產		
購置固定資產	\$ 113,088	\$ 337,758
加:期初應付設備及工程款(含應付關係人款)	32,561	24,412
減:期末應付設備及工程款(含應付關係人款)	(5,623)	(32,561)
現金支付數	\$ 140,026	\$ 329,609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補充資訊		
股東紅利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 112,166	\$ 140,245
累積換算調整數	\$ 10,539	\$ (4,187)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	\$ (612)	\$ (3,012)
一年內到期公司債	\$ 230,110	\$ -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四年三月二十一日奉准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半導體晶片、發光二極體封裝之研究開發設計、製造、測試及前項產品進出口貿易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九十一年三月二十二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並於民國九十二年八月二十五日起轉上市，在「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掛牌交易。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621 人及 627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1. 合併概況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規定，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者，或持有表決權之股份未超過百分之五十，但具有實質控制能力者，為本公司之子公司，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並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個體。列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內之子公司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持股比例(%)	
			97.12.31	96.12.31
本公司	Harvatek International (USA) Corp.	電子零組件銷售	100	100
本公司	Harvatek Corp. (M) Sdn Bhd	電子零組件銷售	100	100
本公司	宏發精密科技(股)公司	晶圓製造	100	100
本公司	HONOR LIGHT LIMITED	投資	100	100
Harvatek International (USA) Corp.	Harvatek Eurpoe	電子零組件銷售	100	100
HONOR LIGHT LIMITED	宏齊光科(深圳)電子有限公司	發光二極體之產銷及進出口業務	100	100

本公司之子公司均已依規定列入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合併個體中。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 (1) 合併財務報表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之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間之往來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予以沖銷。
- (2) 凡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目前已可執行或轉換之潛在表決權)超過百分之五十，或有下列情況之一者，視為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構成母子公司關係，除依權益法評價外，並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 A. 與其他投資人約定下，具超過半數之有表決權股份之能力。
 - B. 依法令或契約約定，可操控公司之財務、營運及人事方針。
 - C. 有權任免董事會(或約當組織)超過半數之主要成員，且公司之控制操控於該董事會(或約當組織)。
 - D. 有權主導董事會(或約當組織)超過半數之投票權，且公司之控制操控於該董事會(或約當組織)。
 - E. 其他具有控制能力者。

3.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及外幣交易

- (1) 本公司之交易事項係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以外幣為計價基準之非衍生性商品交易事項，係按交易發生時之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按該日之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其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其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若其係依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至於結清外幣債權或債務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則均列為當期損益。
- (2) 本公司之國外子公司記帳貨幣即為其功能性貨幣，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表時，所有資產及負債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年度期末換算後餘額結轉外，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損益科目則依當期加權平均匯率換算。依前段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科目，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4.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其價值影響甚少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國庫券、商業本票及銀行承兌匯票等。

5.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 (1) 當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為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且於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若屬權益商品者，採用交易日會計；若屬債務商品、受益憑證及衍生性商品者，則採用交割日會計。對於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除列，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三號「金融資產之移轉及負債消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於喪失合約權利之控制時除列。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於原始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但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尚應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3)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分為下列各類：

A.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係持有未於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未於櫃買中心櫃檯買賣之股票及興櫃股票，且未具重大影響力或與該等股票連動且以該等股票交割之衍生性商品，其係以原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且此減損金額不得迴轉。

B.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及應收款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續後評價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於除列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除列時則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不得認列為當期損益而係作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而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當期利益。

C.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其係包括交易目的金融資產或負債，及原始認列時被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續後評價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列於損益表。

上述所稱公平價值，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封閉型基金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係指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若金融商品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但有該金融商品組成部分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組成部分之攸關市場價格為基礎決定該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6.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7. 存貨

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之存貨係採永續盤存制，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期末並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成本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至於市價之取決，原物料係指重置成本，在製品及製成品則指淨變現價值，成本與市價之比較係採總額比較法；對於呆滯及過時存貨則另提列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提前依新修訂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處理，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且採逐項比較，對於呆滯及過時存貨則另提列存貨呆滯損失。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如下：

原物料係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在製品及製成品係包括直接原料、直接人工及製造費用。固定製造費用係以正常產能分攤。在製品及製成品亦採加權平均法。

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8.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 (1) 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持有表決權股份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原投資成本與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間之差額，按五年平均攤銷，惟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該差額若屬商譽部分不再攤銷，並於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若屬遞延貸項部分，則仍按剩餘年限繼續攤銷。被投資公司增發新股時，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調整「長期股權投資」及「資本公積」，若此項調整係沖減資本公積，但由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則沖減「保留盈餘」。如因持有股份比例降低或其他原因喪失其對被投資公司之影響力時，即停止採用權益法，改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投資帳戶即以改變時之帳面價值作為成本。
- (2)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其與被投資公司間之順流交易，有關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益之銷除比例，端視對被投資公司是否具有控制能力而定。若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則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益予以全部銷除；若對被投資公司不具控制能力，則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益按持有被投資公司之股權比例予以銷除。

9. 固定資產

- (1) 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入帳，折舊係採直線法，預留殘值後依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土地改良物	三 年
房屋及建築	三 至 五十 年
機器設備	二 至 六 年
運輸設備	二 年
生財器具	一 至 四 年
研發設備	二 至 三 年
其他設備	一 至 八 年

若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並就殘值續提折舊。

- (2) 重大更新或改良視為資本支出，列入固定資產；經常性之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費用。固定資產報廢或處分時，其成本及相關之累計折舊均自帳上予以減除，其產生之(損)益依其性質列為營業外(費用及損失)收入及利益。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3) 暫時性閒置之固定資產，按帳面價值轉列閒置資產科目項下；轉供出租之固定資產，亦按帳面價值轉列出租資產科目項下，而其當期提列之折舊費用列為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0. 無形資產

- (1) 本公司自中華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原始認列無形資產時，係以成本衡量。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
- (2)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之可攤銷金額於耐用年限期間，按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攤銷如下：

類 別	電腦軟體成本	專利權
有限耐用年限	一至五年	十五年
攤銷方法	直線法	直線法

- (3) 本公司研究發展專案區分為研究階段及發展階段，如無法區分者，皆視為研究階段，研究階段發生之支出皆認列為當期費用，發展階段之支出如同時符合規定條件則認列為無形資產，否則，亦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11. 收入認列方法

收入通常於已實現或可實現且已賺得時認列。下列四項條件全部符合時，方宜認為收入已實現或可實現，而且已賺得：

- (1) 具有說服力之證據證明雙方交易存在。
- (2) 商品已交付且風險及報酬已移轉、勞務已提供或資產已提供他人使用。
- (3) 價款係屬固定或可決定。
- (4) 價款收現性可合理確定。

12. 資本支出與收益支出之劃分

凡支出之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且每次購進之總金額達一定金額以上者列為資產，其餘列為當期費用或損失。

13. 所得稅

- (1)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則依預期回轉期間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合併公司屬國內者，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份，係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3) 本公司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二號「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14. 轉換公司債

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時，先衡量負債組成要素公平價值，再將發行轉換公司債總金額及負債組成要素公平價值間之差異視為權益組成要素。如有嵌入式衍生性商品，且其經濟特性與風險與主契約非緊密關聯者，則予分離認列，並歸類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負債)。

負債組成要素之續後評價，屬主契約部分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式衍生性商品部分，則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至於權益組成要素之金融商品，於發行後不再認列其公平價值之變動。

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利時，將負債組成要素之帳面價值轉銷作為普通股股本入帳基處，轉銷金額超過普通股股本面額部分，則列為資本公積。

發行轉換公司債之交易成本，係按原始認列金額比例分攤至該轉換公司債之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

15. 員工退休金

本公司訂有員工退休辦法，民國八十八年成立職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按每年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退休準備金，撥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儲存及支用，由於此項退休準備金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包含於財務報表中。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按精算結果認列退休金資產或負債。有關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應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惟若前述預期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短於十五年者，得按十五年攤銷。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每期提繳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並採確定提撥制。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

部分國外合併子公司實施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者，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並將每期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16. 員工認股權憑證

本公司對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以前所發行之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依內含價值法按衡量日標的股票市價與行使價格間之差額認列為酬勞成本，並揭露採用公平價值法之擬制淨利與每股盈餘資訊。本公司提供予員工之認股權計畫，給與日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7. 每股盈餘

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四號「每股盈餘」之規定計算每股盈餘。簡單資本結構表達基本每股盈餘；複雜資本結構表達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損)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係以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損)調整加回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股利、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於本期已認列之利息費用及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因轉換而產生之任何其他收入與費用之變動，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

18. 資產減損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除商譽與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外，餘就其所規範之資產，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產生減損跡象。若具有減損跡象，則就該資產之估計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部份，認列減損損失；惟若有證據顯示該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則應即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並以該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帳面價值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餘額為限，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然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則不得迴轉。

19. 衍生性金融商品

本公司指定避險交易若不符合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之避險會計之條件，且仍持有該避險工具者，係分類至交易目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如遠期外匯合約等衍生性商品交易，其原始認列與續後評價均以公平價值衡量，公平價值變動部份認列為當期損益，且於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反之，則列為金融負債。

20.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之規定處理，於員工及董監事提供勞務之期間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應分配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成數認列薪資費用及未支付該薪資所產生之負債。於期後期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則該變動應調整當年度(原認列費用之年度)之費用。至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若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列為次年度損益。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以及各號公報配合新修訂之條文，於公報開始適用日重新評估已認列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或攤銷方法。此項改變，對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度合併淨利、合併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及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總資產並未有影響。
2. 本公司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處理，此項改變使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合併淨利減少 18,863 仟元(含所得稅影響數 6,288 仟元)、合併稅後基本每股盈餘減少 0.11 元及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總負債增加 25,151 仟元。
3.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提前採用新修訂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主要修訂為：(1)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且除同類別存貨外應逐項比較之。(2)因產能較低或設備閒置導致之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應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3)異常製造成本、跌價損失(或回升利益)及呆滯損失應認列為銷貨成本。前述變動，使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合併淨利減少 32,025 仟元(含所得稅影響數 10,675 仟元)，合併稅後基本每股盈餘減少 0.18 元及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總資產減少 42,700 仟元。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97.12.31	96.12.31
現金及零用金	\$328	\$412
支票及活期存款	232,167	142,498
定期存款	160,800	239,300
合 計	\$393,295	\$382,210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97.12.31	96.12.31
基 金	\$259,172	\$190,000
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148)	(536)
淨 額	\$258,024	\$189,464

上項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並無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應收票據、帳款及關係人款項淨額

(1) 應收票據淨額

	97.12.31	96.12.31
應收票據	\$32,103	\$12,943
減：備抵呆帳	(551)	(313)
淨 額	\$31,552	\$12,630

(2) 應收帳款淨額

	97.12.31	96.12.31
應收帳款	\$633,843	\$880,454
減：備抵呆帳	(11,562)	(28,137)
淨 額	\$622,281	\$852,317

(3) 應收關係人款項淨額

	97.12.31	96.12.31
應收票據	\$2,510	\$-
應收帳款	9,035	5,453
合 計	11,545	5,453
減：備抵呆帳	(939)	-
淨 額	\$10,606	\$5,453

4. 其他應收款及關係人款項淨額

(1) 其他應收款

	97.12.31	96.12.31
應收退稅款-營業稅	\$9,484	\$21,354
其 他	10,440	8,973
合 計	\$19,924	\$30,327

(2) 其他應收款淨額－關係人

	97.12.31	96.12.31
其他應收款－齊旺	\$7,276	\$-
其他應收款－宏瑞	28	8,745
合 計	7,304	8,745
減：備抵呆帳	(7,276)	(8,717)
淨 額	\$28	\$28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應收款項帳齡超過原授信期間，依規定轉列其他應收款。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存 貨

	97.12.31	96.12.31
原 料	\$230,199	\$268,804
物 料	21,290	16,188
在 製 品	126,748	221,046
製 成 品	782,698	573,391
合 計	1,160,935	1,079,429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91,306)	(104,856)
淨 額	\$969,629	\$974,573

(1)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所認列之存貨跌價呆滯損失及存貨盤損合計分別為 86,450 仟元及 33,285 仟元，該等損失係歸類於營業成本項下。

(2)上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6. 基金及投資

被投資公司	持有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u>97.12.31</u>			
<u>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u>			
宏瑞光電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	\$39,919	4 0.00%
SUPREME GOLD ENTERPRISES LTD	0.004 仟股	-	40.00%
小 計		39,919	
<u>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u>			
<u>未上市(櫃)公司股票-普通股</u>			
艾笛森光電(股)公司	6,070 仟股	89,691	12.16%
諧永投資(股)公司	11,562 仟股	100,000	1.52%
晶錡科技(股)公司	950 仟股	14,259	7.92%
小 計		203,950	
減：累計減損		(35,011)	
淨 額		168,939	
合 計		\$208,858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被投資公司	持有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u>96.12.31</u>			
<u>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u>			
宏瑞光電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	\$29,324	40.00%
SUPREME GOLD ENTERPRISES LTD	0.001 仟股	-	50.00%
小 計		<u>29,324</u>	
<u>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u>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普通股			
艾笛森光電(股)公司	4,746 仟股	61,575	13.29%
諧永投資(股)公司	10,000 仟股	100,000	1.52%
晶錡科技(股)公司	950 仟股	14,259	7.92%
小 計		<u>175,834</u>	
合 計		<u>\$205,158</u>	

- (1) 本公司之合併子公司 HONOR LIGHT LIMITED 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採權益法認列被投資公司宏瑞光電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之投資損益分別為 760 仟元及 789 仟元。
- (2) 本公司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諧永投資(股)公司，因該被投資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投資於國內上市櫃公司之股票，帳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項下，因本期市價大幅下滑，致投資價值發生減損，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26,319 仟元。
- (3) 本公司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晶錡科技(股)公司，因該被投資公司持續虧損，致投資價值發生減損，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8,692 仟元。
- (4) 上項基金及投資並無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7. 固定資產

- (1) 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均無因購置固定資產而需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 (2) 固定資產皆無提供擔保或抵質押之情事。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 無形資產

	97 年度		
	電腦軟體	專門技術及 專利權	合 計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16,257	\$235,351	\$251,608
本期增加-單獨取得	6,577	-	6,577
本期減少	(8,443)	-	(8,443)
匯 差	1	-	1
期末餘額	14,392	235,351	249,743
累計攤銷：			
期初餘額	(9,030)	(34,027)	(43,057)
本期攤銷(帳列製造及營業費 用-各項攤提科目項下)	(7,878)	(17,013)	(24,891)
本期減少	8,443	-	8,443
期末餘額	(8,465)	(51,040)	(59,505)
97.12.31 帳面餘額	\$5,927	\$184,311	\$190,238

	96 年度		
	電腦軟體	專門技術及 專利權	合 計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9,476	\$235,351	\$244,827
本期增加-單獨取得	7,364	-	7,364
重分類	(583)	-	(583)
期末餘額	16,257	235,351	251,608
累計攤銷：			
期初餘額	(5,195)	(17,013)	(22,208)
本期攤銷(帳列製造及營業費 用-各項攤提科目項下)	(3,835)	(17,014)	(20,849)
期末餘額	(9,030)	(34,027)	(43,057)
96.12.31 帳面餘額	\$7,227	\$201,324	\$208,551

9. 閒置資產淨額

本公司將部分固定資產暫處於閒置資產狀態者，自固定資產重分類至閒置資產科目項下，明細分別如下：

項 目	97.12.31	96.12.31
取得成本：		
機器設備	\$5,240	\$5,240
累計折舊：		
機器設備	(4,391)	(3,566)
淨 額	\$849	\$1,674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計提之折舊分別為 825 仟元及 873 仟元，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其他支出項下。

10. 催收款項淨額

	97.12.31	96.12.31
應收票據	\$4,442	\$4,442
應收帳款	75,321	47,301
合 計	79,763	51,743
減：備抵呆帳	(79,763)	(51,743)
淨 額	\$-	\$-

11. 應付公司債

	97.12.31	96.12.31
應付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300,000	\$300,0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69,890)	(44,403)
小 計	230,110	255,597
減：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	(230,110)	-
淨 額	\$-	\$255,597

(1)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甲、發行總額：300,000 仟元。

乙、票面利率及還本付息方式：年息 0%，到期時將按面額 100%償還債權人。

丙、債券種類：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丁、發行期限：五年(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戊、本公司債贖回辦法、到期日前贖回價格：

a. 本公司於公司債到期時，一次以現金還本付息，但本公司已於到期日前將債券買回者及債權人已於到期日前將債券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者，不在此限。

b. 到期日前之贖回價格：

本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均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五十者；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若本轉換公司債尚未轉換之債券總金額低於新台幣 30,000 仟元，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全部債券。

己、賣回：債權人得於發行滿二年及發行滿三年當日內，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滿三年為債券面額之 1.51%)，將其所持有之轉換公司債贖回。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庚、轉換：

- a.轉換期間：自發行日起滿一個月後至到期日前十日止。
- b.轉換價格及其調整：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 38 元，惟本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34 元。
- c.轉換價格之重設：除上述 b.所述一般轉換價格調整外，轉換價格之重設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

辛、其他條款：請參閱本公司發行及轉換辦法。

- (2)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之規定將該公司債之嵌入式衍生性商品與純債券價值分離，並依性質分別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及應付公司債科目項下。
- (3) 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認列之公司債折價攤提數分別為 14,932 仟元及 173 仟元，以及金融負債評價利益(損失)分別為 32,565 仟元及(433)仟元，分別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利息費用」、「營業外收入及利益-金融負債評價利益」及「營業外費用及損失-金融負債評價損失」項下。
- (4) 截至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可轉換公司債尚無轉換之情事。

12. 退休金

- (1) 本公司屬採用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其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a.截至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專戶儲存中央信託局之退休準備金餘額分別為 13,287 仟元及 11,985 仟元，又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898 仟元及 1,169 仟元。

- b.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服務成本	\$438	\$215
利息成本	627	503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360)	(293)
攤銷與遞延數	186	98
高估數	7	646
淨退休金成本	\$898	\$1,169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c.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97.12.31	96.12.31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11,227	12,728
累積給付義務	11,227	12,728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9,835	8,167
預計給付義務	21,062	20,895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13,287)	(11,985)
提撥狀況	7,775	8,910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492)	(590)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	(2,116)	(3,137)
應計退休金負債	5,167	5,183
帳上高估數	2,262	2,254
應計退休金負債帳列數	\$7,429	\$7,437

截至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職工退休辦法之員工既得給付皆為 0 元。

d.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97.12.31	96.12.31
折現率	2.50%	3.0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3.00%	3.0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長期投資報酬率	2.50%	3.00%

(2) 本公司屬採用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其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提撥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11,998 仟元及 10,442 仟元。

(3) 合併公司中採確定提撥辦法者，其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依當地法令而提撥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1,151 仟元及 1,067 仟元。

13. 股本

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之額定及實收股本分別為 1,700,000 仟元及 1,503,063 仟元，分別為 170,000,000 股(含保留 10,000,000 股供可轉換公司債轉換)及 150,306,348 股，每股面額 10 元。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八日經股東會決議，以股東紅利 120,245 仟元及員工紅利 20,000 仟元，合計 140,245 仟元撥充資本，每股面額 10 元。以上增資案業已完成變更登記手續。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八日經股東會決議修改章程，提高額定股本至 2,000,000 仟元，分為 200,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以上業已完成變更登記手續。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經股東會決議，以股東紅利 82,166 仟元及員工紅利 30,000 仟元，合計 112,166 仟元撥充資本，每股面額 10 元。以上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已完成變更登記手續。

截至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及實收股本分別為 2,000,000 仟元及 1,755,474 仟元，分別為 200,000,000 股(含保留 10,000,000 股供可轉換公司債轉換及員工認股權可認購股份總額 5,000,000 股)及 175,547,397 股，每股面額 10 元。

14.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除用於彌補虧損或撥充資本(限於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外，不得使用。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彌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5.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稅後盈餘扣除以前年度虧損後之餘額，須先提列 10% 之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該法定盈餘公積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當該項公積之提列已達實收資本百分之五十，得以股東會決議於不超過其中半數之範圍內將其轉撥資本。

16.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一、提繳稅捐。
- 二、彌補虧損。
- 三、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四、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五、董事監察人酬勞金就一至四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提撥百分之一。
- 六、提撥員工紅利不得低於一至四款規定數額後百分之六，不得高於百分之十二。
員工紅利分配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授權董事長訂定之。
- 七、餘額為股東股利。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23,216 仟元及 1,935 仟元，係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員工紅利為 12%及董監酬勞為 1%)。

本公司股東股利及員工紅利之分配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惟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二十；董監事酬勞以現金發放。本公司目前所屬產業正處於成長階段，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茲列示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議案如下：

項 目	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案		差異數	差異原因說明
	97年6月13日 股東常會 決議通過	97年3月24日 董事會 決議通過		
董監事酬勞	\$2,691	\$2,691	-	-
員工股票紅利				
金額	\$30,000	\$30,000	-	-
股數(面額每股10元)	3,000,000股	3,000,000股	-	-
佔96年底流通在外股數之比例	1.83%	1.83%	-	-
股東紅利				
現金	\$164,331	\$164,331	-	-
股數(面額每股10元)	8,216,542股	8,216,542股	-	-
考慮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後之設算基本每股盈餘(元)(註)	\$ 1.65	\$1.65	-	-

註：〔盈餘分配所屬年度(96年度)歸屬予母公司股東稅後純益-員工現金紅利-員工股票紅利-董監事酬勞〕/〔盈餘分配所屬年度(96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有關考慮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後之民國九十六年度設算基本每股盈餘將較當期原基本每股盈餘減少0.20元減少幅度為10.81%。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擬議之盈餘分配案及股東會決議通過盈餘分配案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等相關訊息，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17. 每股盈餘

本公司因發行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及員工認股權，並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發布之(97)基秘字第169號函規定處理員工分紅對每股盈餘之影響，故屬複雜資本結構之公司，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期初流通在外股數	164,330,855 股	150,306,348 股
96年股東紅利轉增資 8.000%	-	12,024,507
96年員工紅利轉增資 1.331%	-	2,000,000
97年股東紅利轉增資 5.000%	8,216,542	8,216,542
97年員工紅利轉增資 1.826%	3,000,000	3,000,000
期末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75,547,397	175,547,397
潛在普通股：		
具稀釋作用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假設認購影響數(註)	-	-
具稀釋作用之國內可轉換公司債如全數轉換成普通股	8,823,529	193,392
員工分紅股數	1,524,311	-
稀釋每股盈餘之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	185,895,237 股	175,740,789 股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註)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八月二十二日辦理盈餘轉增資，認股價格依發行辦法調整後高於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一至十二月之平均市價，將具稀釋作用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假設認購影響數列入將產生反稀釋作用，故不予計入。

九十七年度	金 額(分子)		股數(分母)	每股盈餘(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歸屬予母公司股東之淨利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272,762	\$260,994	175,547,397 股	\$ 1.55	\$1.49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具稀釋作用之國內可轉換公司債如全數轉換成普通股	-	-	8,823,529		
員工分紅股數	-	-	1,524,311		
假設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減少之利益		(13,225)			
稀釋每股盈餘	<u>\$272,762</u>	<u>\$247,769</u>	<u>185,895,237 股</u>	<u>\$1.47</u>	<u>\$1.33</u>
歸屬予少數股權之淨利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	-股	\$-	\$-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	-	-		
稀釋每股盈餘	<u>\$-</u>	<u>\$-</u>	<u>-股</u>	<u>\$-</u>	<u>\$-</u>
九十六年度	金 額(分子)		股數(分母)	每股盈餘(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歸屬予母公司股東之淨利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373,717	\$303,237	175,547,397 股	\$2.13	\$1.73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具稀釋作用之國內可轉換公司債如全數轉換成普通股	-	-	193,392		
員工分紅股數	-	-			
假設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減少之費用	-	606	-		
稀釋每股盈餘	<u>\$373,717</u>	<u>\$303,843</u>	<u>175,740,789 股</u>	<u>\$2.13</u>	<u>\$1.72</u>
歸屬予少數股權之淨利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	-股	\$-	\$-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	-	-		
稀釋每股盈餘	<u>\$-</u>	<u>\$-</u>	<u>-股</u>	<u>\$-</u>	<u>\$-</u>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8. 營利事業所得稅

(1) 合併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須分別以各公司主體為申報單位，不得合併申報。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度(含)以前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均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在案。

(2) 本公司依據行政院民國九十二年三月二十日發布之「製造業及其相關技術服務業新增投資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獎勵辦法」，申請符合「製造業及其相關技術服務業新增投資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獎勵辦法」第三條規定，並經經濟部工業局核准，自民國九十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九十三年十月三十日起連續五年享受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3) 遞延所得稅負債與資產明細：

	97.12.31	96.12.31
①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2,435	\$-
②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 88,783	\$ 49,627
③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22,391	\$21,848

④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之可減除(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97.12.31		96.12.31	
	所得額	稅額	所得額	稅額
未提撥退休金費用	\$7,374	\$1,844	\$7,374	\$1,553
未實現呆帳費用	\$76,065	\$19,016	\$79,116	\$16,670
未實現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89,391	\$47,348	\$104,856	\$22,093
未實現兌換利益	\$(9,339)	\$(2,334)	\$-	\$-
未實現兌換損失	\$ 114	\$ 28	\$ 1,490	\$ 314
備抵銷貨退回	\$-	\$-	\$936	\$197
未實現減損損失	\$35,011	\$8,753	\$-	\$-
海外長期投資損失	\$47,179	\$11,794	\$37,776	\$7,960
其他	\$(403)	\$(101)	\$3,984	\$840

	97.12.31	96.12.31
⑤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66,392	\$40,114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12,335)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66,392	27,779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2,435)	-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抵後淨額	\$63,957	\$27,779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7.12.31	96.12.31
⑥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22,391	\$9,513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22,391)	(9,513)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	-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抵後淨額	\$-	\$-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⑦按法定稅率(25%)計算之當期應付所得稅	\$57,718	\$59,943
遞延所得稅影響數：		
未實現退休金費用	(291)	-
未實現呆帳費用	(2,346)	4,999
未實現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5,255)	(6,913)
未實現兌換損益	2,620	654
備抵銷貨退回	197	(197)
未實現減損損失	(8,753)	-
海外長期投資損失	(3,834)	3,407
備抵評價	543	8,928
其他	941	(1,663)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	-	550
前期所得稅高估數	(10,102)	-
其他	330	772
所得稅費用	\$11,768	\$70,480
(4)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97.12.31	96.12.31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52,502	\$36,099
	97 年度	96 年度
預計(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27.57%	22.78%
(5)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97.12.31	96.12.31
86 年度以前	\$-	\$-
87 年度以後	281,129	333,437
合 計	\$281,129	\$333,437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9. 營業收入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銷貨收入	\$2,997,265	\$3,210,288
其他營業收入	1	3,968
合 計	2,997,266	3,214,256
減：銷貨退回	(81,505)	(52,118)
銷貨折讓	(13,771)	(19,205)
營業收入淨額	\$2,901,990	\$3,142,933

20. 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251,801	\$103,094	\$354,895	\$198,513	\$84,125	\$282,638
勞健保費用	17,717	5,320	23,037	13,542	5,336	18,878
退休金費用	10,760	3,287	14,047	8,867	3,811	12,678
其他用人費用	9,587	1,555	11,142	7,289	1,518	8,807
合 計	\$289,865	\$113,256	\$403,121	\$228,211	\$94,790	\$323,001
折舊費用 (不含閒置資產)	\$197,982	\$9,517	\$207,499	\$183,994	11,669	\$195,663
攤銷費用	\$23,156	\$10,245	\$33,401	\$20,346	\$4,433	\$24,779

21. 員工認股權憑證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七日經董事會通過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辦法，發行3,000單位，每單位得認購股數為1,000股之普通股，共計得認購普通股3,000,000股。認股權人經本公司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可行使認購本公司普通股權利，屆滿四年後可全數行使。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最長為六年，屆滿後未行使之認股權視同放棄，認股權人不得再行主張其認股權利。

有關該員工認股權憑證計畫相關之資訊揭露如下：

認股權憑證 發行日期	發行單位 總數	期初流通在 外單位總數	減少單 位總數	行使認 股權數	期末流通在外 單位總數	可認購 股數	開始行使 認股權 日期	認股價格 (元)	履約 方式	本期普通股市價(元)	
										最高 成交價	最低 成交價
96.12.26	3,000	3,000	-	-	3,000	3,000,000	98.12.26	\$29.2	發行 新股	49.00	11.65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九十六年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認股辦法，本公司係依內含價值法認列所給與之酬勞成本，此項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之行使價格等於衡量日公司股票之市場價格，因此前述依內含價值法所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0 元。

本公司若採用公平市價法認列酬勞性員工認股權憑證之酬勞成本，並採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認股權憑證之公平市價，已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之各該項因素之加權平均資訊分別如下：

認股權憑證 發行日期	預期股利率	預期價格波 動率	無風險 利率	預計存續期間
96.12.26	4.76%	40.93%	2.439%	6 年

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第一次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相關之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

員工認股權	九十七年度	
	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3,000	\$29.2
本期給與	-	-
本期行使	-	-
本期沒收(失效數)	-	-
期末流通在外	3,000	\$29.2
期末可行使之員工認股權	-	-
給與之員工認股權平均公平市價(元)	7.46	-

截至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流通在外之資訊列示如下：

	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可行使認股選擇權	
	行使價 格之範 圍(元)	流通在外 之數量 (仟單位)	加權平均 預期剩餘 存續年限	加權平 均行使 價格(元)	可行使 之數量 (仟單位)	加權平 均行使 價格(元)
96 年認股權計劃	\$29.2	3,000	6	\$29.2	-	\$-

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本公司因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若依公平價值法計算所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8,858 仟元及 146 仟元，財務報表之擬制淨利與擬制每股盈餘資訊列示如下：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本期淨利		
報表認列之淨利	\$260,994	\$303,237
擬制淨利	\$252,136	\$303,091
基本每股盈餘(元)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	\$1.49	\$1.73
擬制每股盈餘	\$1.44	\$1.73
稀釋每股盈餘(元)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	\$1.33	\$1.72
擬制每股盈餘	\$1.28	\$1.72

註：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擬制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已分別考慮假設轉換公司債轉換減少之利益13,225仟元及減少之費用606仟元。

五、關係人交易事項

1.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久元電子)	本公司與該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齊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齊旺科技)(註)	本公司與該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宏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宏鎔科技)(註)	本公司與該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Harvatek Investment (BVI) Corp.	本公司與該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艾笛森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艾笛森光電)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深圳元宏電子科技有限公司(元宏科技)	Harvatek Investment (BVI) Corp.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宏瑞光電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宏瑞光電)	Honor Light Limite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汪秉龍等共 5 人	本公司協理級以上管理階層

註：宏鎔科技於民國九十七年四月與齊旺科技合併，宏鎔科技為消滅公司。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淨額

關係人名稱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金額	佔合併公司銷貨 淨額百分比	金額	佔合併公司銷貨 淨額百分比
艾笛森光電	\$21,807	0.75%	\$22,339	0.71%
宏瑞光電(註)	3,362	0.12%	-	-
齊旺科技	1,015	0.04%	-	-
久元電子	94	0.00%	301	0.01%
宏鐸科技	-	-	16	0.00%
合 計	\$26,278	0.91%	\$22,656	0.72%

本公司銷貨予上列關係人因客戶需求產品規格不同，故價格無法比較。收款政策與一般客戶相當，其收款期間為月結 30-120 天。

(2) 進 貨

關係人名稱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金額	佔合併公司 進貨百分比	金額	佔合併公司 進貨百分比
艾笛森光電	\$19,898	1.49%	\$840	0.05%
元宏科技	-	-	105	0.01%
合 計	\$19,898	1.49%	\$945	0.06%

係為單一供應商，無其他進價可供比較，付款期間約為月結 90 天，一般供應商約為 60-120 天。

(3) 本公司委託各關係人從事加工、代辦相關業務等交易彙總如下：

關係人名稱	帳列科目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久元電子	製造費用-加工費	\$167,433	\$206,339
久元電子	製造費用-修繕費	\$345	\$-
久元電子	製造費用-消耗費	\$181	\$-
久元電子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	\$980
久元電子	董監事酬勞	\$680	\$-
艾笛森光電	製造費用-消耗費	\$1,084	\$-
艾笛森光電	製造費用-材料費	\$234	\$-
艾笛森光電	製造費用-交際費	\$-	\$126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本公司與各關係人之財產交易情形如下：

交易型態	關係人名稱	帳列科目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購入(註)	久元電子	機器設備	\$2,652	\$42,750
購入(註)	久元電子	運輸設備	\$-	\$286

註：上述財產交易係考量該資產之帳面價值及市場合理價格擬定。

(5)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出租廠房予齊旺科技所收取之租金及水電費分別為 1,200 仟元及 200 仟元。

3. 因上述交易所發生之債權債務情形彙總如下：

(1) 應收關係人款項：

關係人名稱	97.12.31	96.12.31
艾笛森光電	\$5,522	\$5,388
宏瑞光電	3,642	-
齊旺科技	2,348	-
久元電子	33	17
宏鎔科技	-	48
合 計	11,545	5,453
減：備抵呆帳	(939)	-
淨 額	\$10,606	\$5,453

(2) 其他應收款淨額－關係人：

關係人名稱	97.12.31	96.12.31
齊旺科技	\$7,276	\$-
宏瑞光電	28	8,745
合 計	7,304	8,745
減：備抵呆帳	(7,276)	(8,717)
淨 額	\$28	\$28

以上係應收帳款超過授信期限轉列其他應收款。

(3) 應付關係人款項：

關係人名稱	97.12.31	96.12.31
久元電子	\$32,901	\$63,206
艾笛森光電	122	962
合 計	\$33,023	\$64,168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資訊：

項 目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薪資、獎金及紅利	\$15,417	\$13,703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包含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有關給付上述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相關資訊，請參閱股東會年報內容。

六、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下列資產予金融機構作為海關保證等之擔保品者如下：

帳列科目	97.12.31	96.12.31	抵押機構	擔保債務內容
受限制之銀行存款-非流動	\$3,112	\$8,051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海關保證金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有下列或有及承諾事項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中：

1.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提供本公司海關保證之金額為 3,112 仟元。
2. 本公司與德商歐司朗公司簽訂白光專利授權協議書，未來應依授權產品銷貨淨額之議定比例支付權利金。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其 他

1.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1)公平價值之資訊

	97.12.31		96.12.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資產-非衍生性				
現金及約當現金	\$393,295	\$393,295	\$382,210	\$382,21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58,024	258,024	189,464	189,464
應收款項淨額(含關係人款項)	664,439	664,439	870,400	870,400
其他應收款淨額(含關係人款項)	19,952	19,952	30,355	30,355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9,919	(註)	29,324	(註)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8,939	-	175,834	-
存出保證金	5,126	5,126	3,084	3,084
受限制之銀行存款-非流動	3,112	3,112	8,051	8,051
資產-衍生性				
無此事項				
負債-非衍生性				
應付款項(含應付關係人款項)	\$402,471	\$402,471	\$673,021	\$673,021
應付所得稅	25,159	25,159	61,275	61,275
應付費用	129,805	129,805	128,523	128,523
應付設備及工程款	5,623	5,623	9,067	9,067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230,110	230,110	255,597	303,000
存入保證金	13,639	13,639	7,039	7,039
負債-衍生性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48,862	48,862	45,009	45,009

註：該被投資公司係屬尚未公開發行，故無公平市價。

A.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A)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受限制之銀行存款等。

(B) 應收款項淨額、其他應收款淨額、應付款項、應付所得稅、應付費用、應付設備及工程款、存出保證金及存入保證金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係因為預計未來收取或支付之金額與帳面價值相近。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C)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或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
- (D)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係持有未於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未於櫃買中心櫃檯買賣之股票(含興櫃股票)且未具重大影響力，或與該等股票連動且以該等股票交割之衍生性商品，因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不予估計。
- (E)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不予估計。
- (F) 應付公司債及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係以評價方法估計。
- B.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97.12.31	96.12.31	97.12.31	96.12.31
<u>金融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232,495	\$142,910	\$160,800	\$239,3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58,024	189,464	-	-
應收款項淨額(含關係人款項)	-	-	664,439	870,400
其他應收款淨額(含關係人款項)	-	-	19,952	30,355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39,919	29,324
存出保證金	-	-	5,126	3,084
受限制之銀行存款-非流動	-	-	3,112	8,051
<u>金融負債</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	-	48,862	45,009
應付款項(含應付關係人款)	-	-	402,471	673,021
應付所得稅	-	-	25,159	61,275
應付費用	-	-	129,805	128,523
應付設備及工程款	-	-	5,623	9,067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	-	230,110	255,597
存入保證金	-	-	13,639	7,039

- C.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因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利益(損失)之金額分別為 32,565 仟元及(433)仟元。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2)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具固定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13,900 仟元及 50,000 仟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230,110 仟元及 255,597 仟元；具浮動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150,012 仟元及 197,351 仟元，金融負債均為 0 仟元。
- (3)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總額分別為 5,416 仟元及 3,471 仟元，及利息費用總額分別為 15,045 仟元及 909 仟元。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當期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金額分別為 2,304 仟元及 10 仟元，及從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中扣除並列入當期損益之金額分別為 2,916 仟元及 3,022 仟元。

(4) 財務風險資訊

A. 市場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附賣回票券及所發行之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係屬固定利率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公平價值隨之變動。其中除本公司所發行之五年期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外，餘均未具有重大市場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

本公司所持有之債券型基金，其公平價值將隨市場利率波動等因素而影響基金淨資產價值。

另本公司以外幣計價之銷貨所產生之應收帳款，具有匯率風險。對此，本公司係採用遠期外匯合約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以規避此匯率變動風險。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有尚未交割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故市場價格風險並不重大。

B. 信用風險

本公司未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C.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投資之基金及股票，除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因無活絡市場而具有重大流動性風險外，餘均具活絡市場，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

D.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定期存款(含受限制銀行存款)之計息，部份係屬浮動利率，當利率減少一碼，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定期存款及受限制銀行存款將分別使本公司每季之現金流入減少 94 仟元及 123 仟元。

2. 為便於合併財務報表之比較分析，對於民國九十六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部份科目業經適當重分類。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本公司與合併子公司及各合併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如下：

民國九十七年度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 或總資產之 比率(註三)
0	宏齊科技(股)公司	Harvatek International (USA) Corp.	1	推銷費用-佣金支出	\$79,161	依合約而定	2.73%
0	宏齊科技(股)公司	Harvatek International (USA) Corp.	1	應付關係人款項	\$3,217	依合約而定	0.09%
0	宏齊科技(股)公司	Harvatek Corp. (M) Sdn Bhd	1	推銷費用-佣金支出	\$2,767	依合約而定	0.10%
0	宏齊科技(股)公司	Harvatek Corp. (M) Sdn Bhd	1	應付關係人款項	\$227	依合約而定	0.01%
0	宏齊科技(股)公司	宏齊光科(深圳)電子有限公司	1	銷貨	\$144,926	依合約而定	4.99%
0	宏齊科技(股)公司	宏齊光科(深圳)電子有限公司	1	應收關係人款項	\$77,631	依合約而定	2.16%
1	Harvatek International (USA) Corp.	Harvatek (Europe)	3	推銷費用-佣金支出	\$16,956	依合約而定	0.58%
1	Harvatek International (USA) Corp.	Harvatek (Europe)	3	應付關係人款項	\$1,727	依合約而定	0.06%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九十六年度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 或總資產之 比率(註三)
0	宏齊科技(股)公司	Harvatek International (USA) Corp.	1	推銷費用-佣金支出	\$75,651	依合約而定	2.41%
0	宏齊科技(股)公司	Harvatek International (USA) Corp.	1	應付關係人款項	\$6,156	依合約而定	0.16%
0	宏齊科技(股)公司	Harvatek Corp. (M) Sdn Bhd	1	推銷費用-佣金支出	\$3,819	依合約而定	0.12%
0	宏齊科技(股)公司	Harvatek Corp. (M) Sdn Bhd	1	製造費用-差旅費	\$76	依合約而定	0.00%
0	宏齊科技(股)公司	Harvatek Corp. (M) Sdn Bhd	1	應付關係人款項	\$255	依合約而定	0.01%
0	宏齊科技(股)公司	宏齊光科(深圳)電子有限公司	1	銷貨	\$82,314	依合約而定	2.29%
0	宏齊科技(股)公司	宏齊光科(深圳)電子有限公司	1	應收關係人款項	\$77,441	依合約而定	2.41%
1	Harvatek International (USA) Corp.	Harvatek (Europe)	3	推銷費用-佣金支出	\$14,529	依合約而定	0.46%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補充揭露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各項資料如下：

- (1) 資金貸與他人者：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97.12.31				備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千元)	持股比例	每股市價或淨值(元)	
宏齊	華南永昌麒麟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636,142.10	\$30,146	-	\$11.4356	
宏齊	華南永昌鳳翔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645,119.70	10,016	-	15.5253	
宏齊	宏泰 ING 債券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965,250.97	15,022	-	15.5628	
宏齊	實來得利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296,978.90	20,179	-	15.5586	
宏齊	統一強棒債券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639,134.70	10,185	-	15.9354	
宏齊	復華債券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459,704.80	20,105	-	13.7734	
宏齊	復華有利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96,774.70	14,068	-	12.8263	
宏齊	元大萬泰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388,300.80	20,031	-	14.4288	
宏齊	建弘台灣債券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688,724.20	10,022	-	14.5528	
宏齊	新光台灣吉利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754,252.00	30,098	-	17.1571	
宏齊	群益安穩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302,914.60	20,032	-	15.3748	
宏齊	摩根富林明 JF 台灣債券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636,035.20	10,016	-	15.7469	
宏齊	實來得寶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749,260.40	20,033	-	11.4524	
宏齊	新光吉星債券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355,059.45	20,021	-	14.7748	

(續下頁)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97.12.31				備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仟元)	持股比例	每股市價或淨值(元)	
宏齊	瑞軒三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	8,050	-	80.50	
宏齊	SUPREME GOLD ENTERPRISE LTD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	-	40%	-	
HONOR LIGHT LIMITED	宏瑞光電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股票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39,919	40%	39,919	
宏齊	諧永投資(股)公司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562,000	73,681	1.52%	-	
宏齊	艾笛森光電(股)公司股票	本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070,022	89,691	12.16%	-	
宏齊	晶錙科技(股)公司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50,000	5,567	7.92%	-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買賣的 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 係 人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 (單位數)	金額 (註)	股數 (單位數)	股數 (單位數)	金額	股數 (單位數)	售價	帳面 成本	處分 損益	股數 (單位數)	金額 (註)
宏齊	建弘台灣債券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流動	建弘投信	-	1,397,409.20	\$20,006	6,931,378.70	\$100,000	7,640,063.70	\$110,167	\$110,000	\$167		688,724.20	\$10,022
宏齊	復華債券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流動	復華投信	-	2,215,264.70	\$30,010	8,429,591.70	\$115,000	9,185,151.60	\$125,224	\$125,000	\$224		1,459,704.80	\$20,105
宏齊	台灣工銀 1699 債 券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流動	台灣工銀	-	-	\$-	9,448,124.77	\$120,015	9,448,124.77	\$120,222	\$120,015	\$207		-	\$-
宏齊	保誠威實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流動	保誠投信	-	-	\$-	7,799,829.50	\$100,000	7,799,829.50	\$100,294	\$100,000	\$294		-	\$-
宏齊	寶來得實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流動	寶來投信	-	-	\$-	9,715,724.00	\$110,000	7,966,463.60	\$90,195	\$90,000	\$195		1,749,260.40	\$20,033
宏齊	大慶票券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流動	大慶票券	-	-	\$-	52.00	\$941,297	52.00	\$941,663	\$941,297	\$366		-	\$-

註：含金融資產評價調整數。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請參閱附註四.11。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或具有控制能力者，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97.12.31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本期 期末	上期 期末	股數	比例	帳面金額		
宏齊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SUPREME GOLD ENTERPRISES LTD	註 1	投資	USD 4	USD 1	0.004 仟股	40.00%	-	-	-
HONOR LIGHT LIMITED	宏瑞光電科技(深圳) 有限公司	註 2	發光二極體之產 銷及進出口業務	33,218 (USD1,000,000)	33,218 (USD1,000,000)	-	40.00%	\$39,919	1,901	760
SUPREME GOLD ENTERPRISES LTD	鼎豐光藝有限公司	註 3	投資	USD 1	USD 1	0.001 仟股	50.00%	-	-	-

註 1：Palm Grove House P.O.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註 2：深圳市寶安區觀瀾人民路蔡發工業城二期一棟三樓。

註 3：Room 2605, CCT Telecom Building, 11 Wo Shing Street, Fotan, Shatin, N.T., Hong Kong。

(2)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者，補充揭露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無。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大陸投資資訊：

(1) 投資情形：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 營業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3)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收 投資收益
宏齊光科 (深圳)電子 有限公司	發光二極體 之產銷及進 出口業務	USD300,000	(註2)	USD300,000 (NT9,880仟元)	\$-	\$-	USD300,000 (NT9,880仟元)	100.00%	NT(1,830)仟元 USD(58,016.80)	NT8,541仟元 USD259,924.24	\$-
宏瑞光電科 技(深圳)有 限公司	發光二極體 之產銷及進 出口業務	USD2,500,000	(註5)	USD1,000,000 (NT33,218仟元)	\$-	\$-	USD1,000,000 (NT33,218仟元)	40.00%	NT760仟元 USD24,109.28	NT39,919仟元 USD 1,214,814.19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NT\$ 43,098 仟元 (USD1,300,000)	USD 1,300,000	NT\$1,640,471 仟元(註4)

註1：本公司原於民國九十一年七月三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091018930號函核准，經由第三地區投資事業

Harvatek Investment (BVI) Corp.間接在大陸地區投資設立深圳元宏電子科技有限公司。嗣於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本公司將深圳元宏電子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權全數轉讓予英屬維京群島SOFT POWER RESOURCES LTD.，業於民國九十五年一月十八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094040207號函核准撤銷投資在案。

註2：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二月七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以美金300仟元作為股本對外投資薩摩亞 HONOR LIGHT LIMITED，以間接對大陸地區投資設立宏齊光科(深圳)電子有限公司。

註3：本期投資(損)益係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認列損益。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註 4：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註 5：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五月四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以美金 1,000 仟元作為股本對外投資薩摩亞 HONOR LIGHT LIMITED，以間接對大陸地區投資宏瑞光電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A.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此事項。

B.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請參閱附註五.2.(1)及3.(1)。

C.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情形：無此事項。

D.票據背書及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目的：無此事項。

E.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此事項。

F.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此事項。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1. 產業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主要業務為發光二極體之製造，屬單一產業部門，故不適用。

2. 地區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國外營運部門銷貨予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戶之營業收入佔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比率及國外營運部門可辨認資產佔合併資產總額之比率均未達百分之十以上，故不予以揭露。

3. 外銷銷貨資訊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外銷銷貨總額達合併銷貨收入總額百分之十以上者，情形如下：

客戶名稱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金額	佔合併公司銷貨	金額	佔合併公司銷貨
		淨額百分比		淨額百分比
亞洲(不含台灣)	\$1,869,729	62.38%	\$2,316,990	72.08%
其他	198,526	6.62%	190,421	5.92%
合計	\$2,068,255	69.00%	\$2,507,411	78.00%

4. 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對單一客戶銷售金額佔合併銷貨收入淨額百分之十以上者，情形如下：

客戶名稱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金額	佔合併公司銷貨	金額	佔合併公司銷貨
		淨額百分比		淨額百分比
甲	\$552,238	19.03%	\$898,868	28.60%
乙	\$361,785	12.47%	\$-	-
丙	\$360,574	12.43%	\$-	-